河工院工【2018】08号

**关于举办河南工程学院第八届**

**“感知生态校园”教职工长跑比赛的通知**

各分工会：
    为活跃我校教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增进各校区间的沟通了解，增强教职工的身体素质，推动全校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开展，校工会决定于2018年4月25日下午2：10在南校区举行“感知生态校园”长跑比赛，具体安排如下：

一、分组办法：比赛分为四组：
    男子甲组（年龄在45岁以上，即1973年10月31日前出生）
    男子乙组（年龄在45岁以下，即1973年10月31日后出生）

女子甲组（年龄在45岁以上，即1973年10月31日前出生）
    女子乙组（年龄在45岁以下，即1973年10月31日后出生）

二、具体比赛时间：4月25日下午2：30在南校区体育场集合。

   男子甲组、女子甲组发枪时间下午2：40。

男子乙组、女子乙组发枪时间下午3：10。

请各参赛队严格遵守比赛时间，准时参加。

三、比赛路线：

由南校区体育场起跑，沿校内环道，经槐树林、服装楼至南校区食堂南门前环道，终点南校区体育场。到达服装楼要领取“途中牌”，各组前10名到终点要领取“名次牌”，全程3000米。

四、记分及奖励办法：

1、团体奖：

（1）以分工会为单位，各队参加人数达到本分会人数60%以上总分加5分、70%以上加10分、80%以上加15分、90%以上加20分，各队参加人数低于本分会人数40%扣5分、低于30%扣10分、低于20%扣15分、低于10%扣20分。
 （2）本次比赛设团体奖，各分工会进入各组别前十名的分数与参赛人数增减分之和为各单位团体总分。具体分值：第一名11分、第二名9分、第三名8分、第四名7分、第五名6分、第六名5分,依次类推。

（3）取团体前六名，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其余参赛队均获纪念奖。

2、个人奖：男女甲组、乙组各取前10名，其中第1名为一等奖,第2至4名为二等奖，第5至10名为三等奖，凡参加比赛跑完全程并不犯规者，可获得纪念奖。

五、报名方法：

以分工会为单位统一组织报名，按要求填写好比赛报名表（报名表要按组别、性别、姓名分别填写）于4月20日下午4：30前将参赛名单以电子版形式发至校工会。分工会主席参加比赛加一分。

六、注意事项：

1、各分工会积极组织动员，在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的情况下，组织身体状况适合长跑的教职工踊跃参加。

2、各分工会按规定组别报名参赛，不得跨组、冒名顶替，经发现取消比赛成绩。

3、参赛人员要服从裁判，注意安全，严格按比赛时间、比赛路线参加比赛，凡中途插队、抄近道者，扣所在分工会10分。

4、各组前10名到达终点后，要尽快到成绩登记处交“途中牌”和“名次牌”登记成绩；赛后请各分工会主席将本分工会“途中牌”收齐，交给工会工作人员（请在“途中牌”后签上参赛者姓名）。

5、组委会工作人员按参赛队员计算。

6、若遇风雨等其它因素，比赛择期进行，届时由学校工会另行通知。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河南工程学院第八届“感知生态校园”

教职工长跑比赛报名表

部门

|  |  |  |  |
| --- | --- | --- | --- |
| 男子甲组 | 男子乙组 | 女子甲组 | 女子乙组 |
| 姓 名 | 姓 名 | 姓 名 | 姓 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按照组别认真填写报名表。